

巴中市生态环境局

巴环境审〔2026〕46号

巴中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巴中恩阳司城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巴中供电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巴中恩阳司城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和总体要求

巴中恩阳司城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位于恩阳区、巴州区、南江县境内，总用地面积 73471m^2 （变电站永久占地 8141m^2 、塔基永久占地 11760m^2 、临时用地 53570m^2 ）。主要建设内容：（1）司城 110kV 变电站新建工程：位于恩阳区登科街道石马社区 5 组，围墙内占地面积为 4717m^2 ；主变户外布置，110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外 HGIS 布置，110kV 出线采用架空出线，35kV 和 10kV 出线采用电缆出线。建设规模为：①主变容量：本期 $2\times 63\text{MVA}$ ，终期 $3\times 63\text{MVA}$ ；②110kV 出线间隔：本期 2 回，终期 4 回；③35kV 出线间隔：本期 6 回，终期 6 回；④10kV 出线间隔：本期 16 回，终期 30 回；⑤10kV 无功补偿：本期 $2\times (2\times 5)\text{Mvar}$ ，终期 $3\times$

(2×5)Mvar; ⑥35kV 消弧线圈: 本期无, 终期 1×630kVA; ⑦10kV 消弧线圈: 本期 2×630kVA, 终期 3×630kVA; ⑧建设配电装置室、辅助用房、消防小室、事故油池、化粪池等配套设施。(2) 印合 110kV 变电站 110kV 间隔扩建工程: 位于南江县正直镇沿溪河村 3 组, 在印合 110kV 变电站预留出线间隔内扩建 1 个 110kV 出线间隔至司城 110kV 变电站。(3) 盘兴 220kV 变电站二次完善工程: 位于巴州区回风街道西华村 4 组, 利用盘兴 220kV 变电站扩建的 110kV 出线间隔引下线。(4) 盘兴~司城 110kV 线路工程(线路 I): ①线路工程: 起于盘兴 220kV 变电站拟建 110kV 出线间隔, 止于拟建司城 110kV 变电站 110kV 侧进线构架, 线路长度约 15km。新建杆塔 32 基, 利旧 15 基。跨越成巴高速 1 次、恩广高速 2 次、G244 国道 1 次、S302 省道 1 次, 钻越 220kV 巴观一、二线 1 次。导线采用 2×JL3/G1A-240/30 型钢芯高导电率铝绞线, 双分裂(分裂间距 400mm), 设计输送电流均为 1160A; ②通信工程: 新建双回塔单边挂线段采用 2 根 48 芯 OPGW 复合光缆, 新建三角排列段采用 1 根 48 芯 OPGW 复合光缆, 利旧段采用 1 根 48 芯 ADSS 光缆。(5) 印合~司城 110kV 线路工程(线路 II): ①线路工程: 起于印合变电站拟建 110kV 出线间隔, 止于拟建司城 110kV 变电站 110kV 侧进线构架, 线路长度约 25.58km。新建杆塔 82 基, 跨越成巴高速 1 次, 马家河 5 次, 钻越 500kV 昭中一、二线 1 次。导线采用 JL3/G1A-300/40 型钢芯高导电率铝绞线, 单分裂, 设计输送电流均为 636A; ②通信工程:

新建双回塔单边挂线段采用 2 根 48 芯 OPGW 复合光缆，单回线路段采用 1 根 48 芯 OPGW 复合光缆。总投资 13599 万元，环保投资 177.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1%。

项目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总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巴中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巴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巴中恩阳司城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项目核准的批复》（巴发改审〔2025〕37 号）同意项目建设。

项目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建设内容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和运行，对生态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结论。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二、项目建设及运行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将变电站内电气设备接地，以降低电场强度；配电装置采用 HGIS 组合电器，密封各类开关、连线母线组合；站内平行导线相序排列，避免同相布置，尽量减少同相母线交叉与相同转角布置，减少电磁环境影响。线路选择时尽量避开敏感点，采取抬升导线对地高度、合理选择导线截面积和相导线结构等有效措施，控制项目运行时产生的工频电场和工频磁场，确保项目周围区域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要求。

（二）严格落实生态保护措施。施工期在站区内设置围挡和

临时排水沟，分层堆放剥离表土，用于后期复耕或绿化；避开雨季施工，做好临时堆放场地的植被防护措施；线路施工优先采用挖孔桩基础，减少基坑开挖量及平台开挖量，控制施工范围，施工结束后及时生态恢复。营运期加强植被的抚育和管护，线路巡检时尽量选用已有道路，减少对植被的破坏。

（三）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合理组织施工，临时堆放的裸土及其他易起尘物料使用防尘网进行覆盖，采取洒水、喷淋、冲洗、湿法工艺等降尘措施；封闭运输车辆车厢，严格控制装载量，防止撒落；鼓励使用新能源或国III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

（四）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加强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合理布局施工场地，优先选用低噪设备，加强现场管理和设备维护；科学安排施工时间和车辆运输路线，临近敏感目标时低速行驶、禁止鸣笛。营运期选用噪声声压级不超过 60dB（A）的主变压器，合理选择线路路径，避让集中居民点。

（五）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设备冲洗废水和泥浆废水经沉淀处理后用于洒水降尘；施工人员生活污水通过设置临时厕所或依托民房已有设施处理后用作农肥；营运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转运至恩阳区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严格落实分区防渗措施，事故油池、排油管、事故油坑等重点防渗，防止出现事故污染土壤和地下水环境。在拟划定恩阳河天星寨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陆域、正直镇老虎洞沟饮用水源保护区内，

禁止设置取土场、弃土场、料场、施工营地等临时设施。

（六）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土石方全部就地进行平整回填；建筑垃圾可回收部分回收利用，不能回收利用的运至指定的建筑垃圾堆场处置；事故废油、废铅蓄电池转运至国网巴中供电公司枣林危废暂存间分区暂存，定期交有相应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统一清运处置。

（七）制定和落实环境监测计划，并按计划开展电磁环境监测及声环境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及时优化调整方案 and 环境保护措施，确保电磁环境及声环境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八）项目建设及运行管理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以适当、稳妥、有效的方式，切实做好宣传、解释工作，消除公众的疑虑和担心，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回应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应避免因相关工作不到位、相关措施不落实，导致环境纠纷和社会稳定问题。

三、项目开工建设前，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工程建成后，你公司应按照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不得投入生产或使用。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

建设项目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巴中市恩阳生态环境局、巴州生态环境局、南江生态环境局要切实承担事中事后监管责任，履行属地监管职责，按照《关于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管工作机制的意见》（环执法〔2021〕70 号）要求，加强对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监督检查。

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报告表》及批复文件送巴中市恩阳生态环境局、巴州生态环境局、南江生态环境局备案，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

巴中市生态环境局

2026 年 8 月 17 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巴中市恩阳生态环境局、巴中市巴州生态环境局、巴中市南江生态环境局，巴中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巴中市生态环境技术中心，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

巴中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6 年 8 月 17 日印发

（共 7 份）